
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9 月，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根据《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因企业设备均自主采购、设计、施工，因此验收组包括变动影响分析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专家（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针对本项目验收工作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基本概况

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17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企业法人为周玉明，住所在溧阳市上黄镇坡圩村，公司经营范围为：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管桩、混凝土制品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委托专业单位编制了《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建设 50 万 m³ / 年混凝土及各类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0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保局关于《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建设 50 万 m³ / 年混凝土及各类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拥有员工 22 人，白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年工作时间为 2400 小时。

2、本次验收内容

项目实际只生产商品混凝土，不生产混凝土管桩制品，故本次验收内容为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本项目实际建设产品方案、公辅工程情况详见表 1、表 2。

表1 本项目实施后产品方案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年工作小时数 (h)
50万m ³ /年混凝土及各类制品项目	年产混凝土及各类水泥预制品50万m ³	年产混凝土50万m ³	2400

表 2 环保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表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但生产中需要消耗 1000 吨/年的新鲜水，无排放，对环境不构成影响。职工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自然降解后，可以用作农田施肥，对周围环境不造成污染。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雨水直接排至厂区外的河道内。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上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废气处理	本项目利用水泥、黄沙、石子搅拌制造混凝土及管桩制品。物料堆放及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浓度因风力、场地、空气湿度而变，为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必须对堆放物料采取水喷淋或进行覆盖的措施。燃煤锅炉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经过多管旋风除尘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取消锅炉，故无锅炉燃烧废气产生。搅拌站进料和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料仓自带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堆场密封，堆场粉尘无组织排放。
	噪声处理	采取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与环评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常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负责编制，并于 200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溧阳市环保局的审批意见。建设内容为 50m³/年混凝土及各类制品，在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污染物排放形式发生改变，2018 年 8 月企业委托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变动环境影响分析》。项目于 2004 年 3 月起开工建设，工程调试时间 2004 年 6 月。截止 2018 年 9 月企业启动验收，实际建成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投入运行，具备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2018 年 8 月，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专业人员在实地踏勘后出具了《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2018 年 8 月 25 日至 8 月 26 日，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截至目前本项目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已全部建设完成，且调试期间工况稳定。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约为 70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28%。

（四）验收范围

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3 本次调整主要内容一览表

项目	重大变动标准	对照分析	变化情况
性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产品品种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规模	生产能力增加 30%以上	产品生产能力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新增生产装置,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实际建成后生产设备规格、数量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对比情况见表 4)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建设选址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项目总平面布置、生产装置布置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未发生变化, 且无新增敏感点	无变化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产品生产工艺与原环评发生变化, 因只生产混凝土, 不生产混凝土制品, 减少了工序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 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加的环保措施变动	<p>(1) 废气: 原环评中堆场粉尘无组织排放, 锅炉燃烧废气经多管旋风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企业实际未建锅炉, 故无锅炉燃烧废气产生。搅拌站进料和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料仓自带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堆场密封, 堆场粉尘无组织排放。</p> <p>(2) 废水: 原环评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自然降解后用于农田施肥, 企业实际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上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p> <p>(3) 噪声: 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p> <p>(4) 固废: 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p>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

表 4 主要生产设备与原环评对比情况

原环评中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液压涨拉机	-	2	/	/	/
蒸压釜	-	1	/	/	/
锅炉	-	1	/	/	/
搅拌机	MA04500, 3000SDSH0	2	搅拌机	MA04500, 3000SDSH0	2
/	/	/	空压机	SA18A-8	1

备注：①企业实际只生产混凝土，不生产混凝土管桩制品，故无需用到液压涨拉机、蒸压釜和锅炉设备；②空压机只是为打开和关闭阀门等提供动力的动力设备，此设备的增加并不影响产能大小。

针对上述变更内容，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已委托编制了《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根据分析报告结论：变更内容与《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雨水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上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二) 废气

项目搅拌站进料和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料仓自带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堆场密封，堆场粉尘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设备均为固定声源，通过厂房墙体隔声、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可使厂界外噪声达标排放。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固废实现零排放。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污水接管口设有环保提示性标志牌。

厂区绿化较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50万 M³ 混凝土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1. 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溧阳市上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pH 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

2. 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污染物排放总量表见下表：

表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量 (t/a)	变动分析分析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依据
生活 污水	废水量	600	240	240	环评、批 复及变动 分析
	化学需氧量	400	0.096	1.16×10^{-2}	
	悬浮物	/	0.072	3.87×10^{-3}	
	氨氮	/	0.006	6.54×10^{-4}	
	总磷	/	0.0007	7.92×10^{-5}	
固废	生活垃圾	零排放	零排放	零排放	
结论		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该项目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上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溧阳市上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pH 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

2.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不计算去除效率。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良好。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常州市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 M³ 混凝土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各类大气污染物经过有效收集处理后能够达到环评中要求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实现达标排放。

本项目噪声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后，对厂界噪声影响值较小，昼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本项目位于溧阳市上黄镇坡圩村，在企业 50 米范围之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要求，变化情况编制了变动影响分析，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各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企业应加强现场管理，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生产废水经有效收集后回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通知表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陈生海	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	15995004357		
许学均	江苏龙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75075077		
周海	江苏龙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61055955		
张磊	常州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13775211091		
杨露	江苏龙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261121550		
景丽君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8861418886		
黄依阳	溧阳和天益环境科技公司	13961683583		

溧阳亚邦建材有限公司
2018年9月8日